



浙江农信

嵊州农商银行

SHE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重 要 提 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日审议通过《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行2024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发表了书面意见。

本行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财务会计部门负责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及监管指标真实、完整。

目 录 |
CONTENTS

第一节 本行基本情况介绍 1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1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 37

第七节 社会责任报告 40

第八节 重要事项 4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43

第一节 本行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名称：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嵊州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行”）；

英文名称：ZheJiang She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简称：She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或SZRCB）。

二、经营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法定代表人：林枫

四、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海峰

联系地址：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官河路398号

电话：0575-83115807

网址：www.zjszbank.com

五、注册地址：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官河路398号

邮政编码：312400

电话：0575-83181288 传真：0575-83107236

六、年度报告刊登网站网址：www.zjsz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营业部

联系人：张瑜 张卓

联系电话：0575-83115809 0575-83121361

七、其他有关资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28日

登记机关：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3146384641Y

八、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6610921万元，增长12.08%；总负债6092364万元，增长12.10%；所有者权益518557万元，增长11.82%；利润总额58581万元，增幅5.05%；净利润45189万元，增幅8.16%。具体主要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一、总资产	5898515	6610921	712406	12.0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5142	426344	131202	44.45
存放同业	151936	125934	-26002	-17.11
各项贷款	3277699	3740531	462832	14.12
其中:农户贷款	1231043	1302129	71086	5.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739	48302	18563	62.42
投资资产	2079615	2154933	75318	3.62
固定资产净值	11719	10960	-759	-6.48
二、总负债	5434760	6092364	657604	12.10
各项存款	4758145	5098742	340597	7.16
其中:储蓄存款	3847647	4251212	403565	10.49
单位存款	903503	834426	-69077	-7.65
三、所有者权益	463756	518557	54801	11.82
实收资本	36763	47792	11029	3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823	35574	13751	63.01
资本公积	7678	325	-7353	-95.77
盈余公积及一般准备	213532	238601	25069	11.74
未分配利润	183960	196265	12305	6.69

注：存放同业含存放联行款项；

二、财务项目及监管指标分析

单位:元、人、%

项目	标准值	2023年末	2024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损益表)	/	2486847758.10	2720953583.23	234105825.13	9.41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	1476356449.47	1577550245.53	101193796.06	6.85
业务及管理费	/	358445248.56	422500193.35	64054944.79	17.87
营业外收支净额	/	-1194788.85	1666699.67	2861488.52	239.50
本年度利润	/	557664878.62	585805058.50	28140179.88	5.05
净利润	/	417808085.90	451888028.75	34079942.85	8.16
每股收益(货币单位元)	/	1.14	0.95	-0.19	-16.67
每股净资产(货币单位元)	/	12.61	10.85	-1.76	-13.96
职工人数	/	675	666	-9	-1.33
股东人数	/	1596	1593	-3	-0.19
股本金总额	/	367631615.00	477921102.00	110289487.00	30
不良贷款余额	/	296003683.76	310760505.02	14756821.26	4.99
清收不良贷款额	/	118398977.66	157037032.56	38638054.9	32.63
不良贷款比例(五级分类)	≤5	0.90	0.83	-0.07	-7.78
拨备覆盖率	≥150	699.78	800.16	100.38	14.34
贷款拨备率	≥2.5	6.32	6.65	0.33	5.22
固定资产比例	≤50	2.53	2.20	-0.33	-13.04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20	3.84	3.12	-0.72	-18.7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150	15.80	16.91	1.11	7.03
利息回收率	/	99.07	98.96	-0.11	-0.11

注: 1.本行入股浙江农商联合银行资金10000万元,入股浙江嵊州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万元,入股浙江绍兴恒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5000万元。

三、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441523	507641	66118	14.97
一级资本净额	/	441523	507641	66118	14.97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额	增(减) 比例
资本净额	/	520990	621169	100179	19.23
加权风险资产	/	3657134	4039756	382622	10.4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充足率	≥7.5	12.07	12.57	0.50	4.14
一级资本净额充足率	≥8.5	12.07	12.57	0.50	4.14
资本净额充足率	≥10.5	14.25	15.38	1.13	7.93

注:资本管理制度及措施:制定《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定期做好资本充足率等相关资本管理指标的监测工作;实施并报告资本压力测试和资本评估。

四、流动性管理指标及其变化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额	增(减) 比例
本外币合计流动性比例	≥25	99.46	129.51	30.05	30.21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78.18	72.39	-5.79	-7.41
流动性缺口率	≥-10	34.02	19.99	-14.03	-41.24
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2	2.81	2.85	0.04	1.42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233.99	751.50	517.51	221.17
存贷款比例	/	68.89	73.36	4.47	6.49

注:流动性管理制度及措施: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设定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限额;实施流动性压力测试4次;报告2024年度流动性压力测试结果。

五、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增减比例
正常贷款	3217301.70	3666796.99	13.97
关注贷款	30796.70	42658.31	38.52
次级贷款	10297.00	12265.93	19.12
可疑贷款	18013.70	9333.01	-48.19
损失贷款	1289.67	9477.11	634.85
合计	3277698.77	3740531.35	14.12

六、前十大户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贷款五级分类
1	嵊州蓝焜置业有限公司	19,400.00	3.12	正常
2	浙江万可金丰置业有限公司	18,500.00	2.98	正常
3	浙江兴暄和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850.00	1.59	正常
4	嵊州市绿环数码胶印有限公司	9,300.00	1.50	正常
5	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	1.29	正常
6	嵊州市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1.29	正常
7	嵊州市机关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1.29	正常
8	嵊州新锐万马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	1.29	正常
9	嵊州市经开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	1.29	正常
10	嵊州市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7,950.00	1.28	正常
合计		105000	16.91%	

七、前十大股东及其关联方用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贷款形式	风险 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 金额	其中: 敞口	信用证 金额	其中: 敞口	保函 金额	其中: 敞口
1	嵊州市润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	-
2-1.	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	3,5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2-2.	嵊州市和悦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740.00	抵押	正常	-	-	-	-	-	-
2	小计	11,240.00	-	-	-	-	-	-	-	-
3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4-1.	浙江巴贝丝业有限公司	4,5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4-2.	浙江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1,2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4-3.	浙江巴贝领带织造有限公司	1,2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4	小计	6,900.00	-	-	-	-	-	-	-	-
5-1.	浙江达成凯悦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499.00	保证	正常	-	-	-	-	-	-

序号	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贷款形式	风险 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 金额	其中： 敞口	信用证 金额	其中： 敞口	保函 金额	其中： 敞口
5-2.	嵊州达成纺织有限公司	2,950.00	保证	正常	-	-	-	-	-	-
5-3.	嵊州市大自然筒装染业有限公司	998.00	保证	正常	-	-	-	-	-	-
5-4.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	2,998.00	抵押+保证	正常	-	-	-	-	-	-
5	小计	7,445.00	-	-	-	-	-	-	-	-
6-1	嵊州市地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	-
6-2	嵊州市特种链轮有限公司	2,0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6	小计	2,000.00								
7-1	绍兴港顺电器有限公司	-	-	-	-	-	-	-	-	-
7-2	绍兴市乐格电器有限公司	2,920.00	抵押	正常						
7	小计	2,920.00								
8-1.	浙江麦地郎领带织造有限公司	4,355.00	保证+抵押	正常	-	-	-	-	-	-
8-2.	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	3,490.00	抵押	正常	-	-	-	-	-	-
8-3.	浙江麦地郎家居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0.00	保证	正常	-	-	-	-	-	-
8-4.	嵊州宏山再生资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	抵押	正常	-	-	-	-	-	-
8	小计	11,845.00	-	-	-	-	-	-	-	-
9-1.	嵊州市娥江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保证	正常	-	-	-	-	-	-
9-2.	嵊州市银月贸易有限公司	2,900.00	保证	正常	-	-	-	-	-	-
9-3	嵊州市幸洋贸易有限公司	2,490.00	抵押	正常						
9-4	嵊州市庆兴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保证	正常						
9-5	嵊州市春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保证	正常						
9	小计	9,390.00	-	-	-	-	-	-	-	-
10	浙江雅士林家居服饰有限公司	-	-	-	-	-	-	-	-	-
合计		51,740.00	-	-	-	-	-	-	-	-

八、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用信情况表

序号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风险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金额	其中：敞口	信用证金额	其中：敞口	保函金额	其中：敞口
1-1	杜立群	0.04	正常	-	-	-	-	-	-
1-2	沈少华	0.01	正常	-	-	-	-	-	-
1	小计	0.05	-	-	-	-	-	-	-
2-1	徐人慧	0.11	正常	-	-	-	-	-	-
2-2	卢丹	0.26	正常	-	-	-	-	-	-
2	小计	0.37	-	-	-	-	-	-	-
3-1	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	3500.00	正常	-	-	-	-	-	-
3-2	张立	0.00	-	-	-	-	-	-	-
3-3	嵊州市和悦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740.00	正常	-	-	-	-	-	-
3	小计	11240.00	-	-	-	-	-	-	-
4-1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0.00	-	-	-	-	-	-	-
4-2	尹晓民	0.00	-	-	-	-	-	-	-
4	小计	0.00	-	-	-	-	-	-	-
5-1	浙江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1200.00	正常	-	-	-	-	-	-
5-2	金耀	0.00	-	-	-	-	-	-	-
5-3	浙江巴贝丝业有限公司	4500.00	正常	-	-	-	-	-	-
5-4	浙江巴贝领带织造有限公司	1200.00	正常	-	-	-	-	-	-
5	小计	6900.00	-	-	-	-	-	-	-
6-1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	2998.00	正常	-	-	-	-	-	-
6-2	钱达军	0.00	-	-	-	-	-	-	-
6-3	嵊州达成纺织有限公司	2950.00	正常	-	-	-	-	-	-

序号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风险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金额	其中：敞口	信用证金额	其中：敞口	保函金额	其中：敞口
6-4	浙江达成凯悦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499.00	正常	-	-	-	-	-	-
6-5	嵊州市大自然筒装染业有限公司	998.00	正常	-	-	-	-	-	-
6	小计	7445.00	-	-	-	-	-	-	-
7-1	嵊州市地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00	-	-	-	-	-	-	-
7-2	吴尧安	0.00	-	-	-	-	-	-	-
7-3	嵊州市特种链轮有限公司	2000.00	正常	-	-	-	-	-	-
7	小计	2000.00	-	-	-	-	-	-	-
8-1	嵊州市达意领带服饰有限公司	0.00	-	-	-	-	-	-	-
8-2	袁向东	0.00	-	-	-	-	-	-	-
8-3	嵊州市正和丝业有限公司	2000.00	正常	-	-	-	-	-	-
8	小计	2000.00	-	-	-	-	-	-	-
9-1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0.00	正常	-	-	-	-	-	-
9-2	陈月华	0.00	正常	-	-	-	-	-	-
9-3	浙江亿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80.00	正常	-	-	-	-	-	-
9-4	李柯娜	0.02	正常	-	-	-	-	-	-
9-5	吴江娟	0.02	正常	-	-	-	-	-	-
9-6	沈海苹	50.00	正常	-	-	-	-	-	-
9-7	绍兴市华诺电器有限公司	3400.00	正常	399.94	199.97	-	-	-	-
9	小计	8430.04	-	-	-	-	-	-	-
10-1	张学明	0.00	正常	-	-	-	-	-	-
10-2	张学东	10.00	正常	-	-	-	-	-	-

序号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风险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金额	其中：敞口	信用证金额	其中：敞口	保函金额	其中：敞口
10-3	嵊州市明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300.00	正常	-	-	-	-	-	-
10	小计	310.00	-	-	-	-	-	-	-
11-1	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	3490.00	正常	-	-	-	-	-	-
11-2	袁学军	0.00	正常	-	-	-	-	-	-
11-3	浙江麦地郎领带织造有限公司	4355.00	正常	-	-	-	-	-	-
11-4	浙江麦地郎家居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0.00	正常	-	-	-	-	-	-
11-5	嵊州宏山再生资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	正常	-	-	-	-	-	-
11-6	嵊州市送炭郎服饰有限公司	320.00	正常	-	-	-	-	-	-
11-7	袁夏燕	0.01	正常	-	-	-	-	-	-
11-8	嵊州市科迪电子有限公司	4900.00	正常	-	-	-	-	-	-
11-9	嵊州市诺声电子有限公司	840.00	正常	-	-	-	-	-	-
11	小计	17905.01	-	-	-	-	-	-	-
12-1	嵊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正常	-	-	-	-	-	-
12-2	袁玉平	0.00	正常	-	-	-	-	-	-
12-3	袁镜洋	0.02	正常	-	-	-	-	-	-
12-4	嵊州市广厦大酒店有限公司	800.00	正常	-	-	-	-	-	-
12-5	嵊州市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正常	-	-	-	-	-	-
12-6	嵊州市兴恒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正常	-	-	-	-	-	-
12-7	嵊州市团团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	正常	-	-	-	-	-	-
12-8	嵊州市辰旭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	正常	-	-	-	-	-	-

序号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风险状况	开出承兑		开出信用证		开出保函	
				承兑金额	其中：敞口	信用证金额	其中：敞口	保函金额	其中：敞口
12-9	钱益坚	0.01	正常	-	-	-	-	-	-
12	小计	5600.03	-	-	-	-	-	-	-
13-1	浙江金茂茶业有限公司	400.00	正常	-	-	-	-	-	-
13-2	吴正军	0.00	正常	-	-	-	-	-	-
13	小计	400.00	-	-	-	-	-	-	-
14	胡海鹦	0.02	正常	-	-	-	-	-	-
15-1	王樟达	0.00	正常	-	-	-	-	-	-
15-2	王梦楚	0.33	正常	-	-	-	-	-	-
15-3	嵊州市制冷设备厂	990.00	正常	-	-	-	-	-	-
15-4	绍兴市中力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正常	-	-	-	-	-	-
15-5	绍兴市中力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1800.00	正常	100	50	-	-	-	-
15-6	沈俊	0.22	正常	-	-	-	-	-	-
15	小计	3790.57	-	-	-	-	-	-	-
16-1	求依斌	0.04	正常	-	-	-	-	-	-
16-2	魏晓晓	0.07	正常	-	-	-	-	-	-
16	小计	0.11	-	-	-	-	-	-	-
17	金淑君	0.12	正常	-	-	-	-	-	-
18-1	王海峰	2.05	正常	-	-	-	-	-	-
18-2	竺君	0.05	正常	-	-	-	-	-	-
18-3	王海洋	268.00	正常	-	-	-	-	-	-
18	小计	270.10	-	-	-	-	-	-	-
19	吴益峰	0.08	正常	-	-	-	-	-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本行的注册资本为47792.1102万元，2024年通过转增资本方式增加注册资本11028.9487万元。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户、万股、%

股份类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	占比	户数	股数	占比
法人股	54	13727.87	37.34	53	17846.231	37.34
社会自然人股	1080	16055.686	43.67	1081	20955.9157	43.85
内部职工股	462	6979.6055	18.99	459	8989.9635	18.81
总数	1596	36763.1615	100	1593	47792.1102	100

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593户。其中法人股东53户，自然人股东1540户，自然人股东中内部职工股东459户。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1．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持股比例	期末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嵊州市润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10.04	3.29	1788.3580	3.74	正常
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	1328.34	3.61	1726.8420	3.61	正常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1110.33	3.02	1443.4290	3.02	正常
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1110.33	3.02	1443.4290	3.02	正常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	1110.33	3.02	1443.4290	3.02	正常
嵊州市地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3.04	1.91	913.9520	1.91	正常
绍兴港顺电器有限公司	439.40	1.20	571.2200	1.20	正常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持股比例	期末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	329.55	0.90	428.4150	0.90	正常
浙江雅士林家居服饰有限公司	329.55	0.90	428.4150	0.90	正常
嵊州市幸洋贸易有限公司	329.55	0.90	428.4150	0.90	正常

2.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主要股东名称	实际控制人 / 最终受益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与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类型及关联情况	股份冻质押情况	年度内股份变化情况
杜立群	/	35.152	0.07	0.12	执行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8.112 万股, 占比不变
沈少华	/	21.97	0.05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5.07 万股, 占比不变
徐人慧	/	35.152	0.07	0.07	执行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8.112 万股, 占比不变
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	张立	1726.842	3.61	3.86	关联方	质押股权 640万股, 占比 37.06%	股权增加 398.502 万股, 占比不变
张立	/	127.517	0.27		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36.187 万股, 占比增加0.0184%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	尹晓民	1443.429	3.02	3.2	派驻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333.099 万股, 占比不变
邢曼霞	/	87.88	0.18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20.28 万股, 占比不变
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	金耀	1443.429	3.02	3.02	派驻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333.099 万股, 占比不变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	钱达军	1443.429	3.02	3.02	派驻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333.099 万股, 占比不变
嵊州市地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吴尧安	913.952	1.91	2.75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210.912 万股, 占比不变
吴尧安	/	85.683	0.18		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19.773 万股, 占比不变
吴尧龙	/	142.81	0.30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32.955 万股, 占比不变
嵊州市特种链轮有限公司	/	171.37	0.36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39.546 万股, 占比不变

主要股东名称	实际控制人 / 最终受益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与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类型及关联情况	股份冻质押情况	年度内股份变化情况
嵊州市达意领带服饰有限公司	袁向东	344.929	0.72	2.06	派驻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79.599 万股,占比不变
嵊州市达亿丝业有限公司	袁向东	228.488	0.48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52.728 万股,占比不变
嵊州市正和丝业有限公司	袁向东	215.306	0.45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49.686 万股,占比不变
袁向东	/	197.054	0.41		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45.474 万股,占比不变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陈月华	285.61	0.6	0.78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65.91 万股,占比不变
陈月华	/	28.561	0.06		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6.591 万股,占比不变
陈月富	/	57.122	0.12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13.182 万股,占比不变
张学明	/	28.561	0.06	0.06	董事	正常	股权增加 6.591 万股,占比不变
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	袁学军	428.415	0.9	0.99	派驻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98.865 万股,占比不变
袁学军	/	43.94	0.09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10.14 万股,占比不变
嵊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袁玉平	314.171	0.66	0.66	派驻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72.501 万股,占比不变
浙江金茂茶业有限公司	吴正军	285.61	0.6	0.62	派驻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65.91 万股,占比不变
吴正军	/	10.985	0.02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2.535 万股,占比不变
胡海鹦	/	28.561	0.06	0.06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6.591 万股,占比不变
王樟达	/	85.683	0.18	0.18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19.773 万股,占比不变
求依斌	/	21.97	0.05	0.1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5.07 万股,占比不变

主要股东名称	实际控制人 / 最终受益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与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类型及关联情况	股份冻质押情况	年度内股份变化情况
魏晓晓	/	21.97	0.05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5.07 万股, 占比不变
求长兴	/	2.197	0.00		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0.507 万股, 占比不变
金淑君	/	24.167	0.05	0.05	监事	正常	股权增加 5.577 万股, 占比不变
王海峰	/	15.379	0.03	0.08	董事会秘书	正常	股权增加 3.549 万股, 占比不变
竺君	/	21.97	0.05		董事会秘书关联方	正常	股权增加 5.07 万股, 占比不变
吴益峰	/	21.97	0.05	0.05	审计部总经理	正常	股权增加 5.07 万股, 占比不变

(三)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姓名	期初数	持股比例	期末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杜立群	27.04	0.07	35.152	0.07	正常
徐人慧	27.04	0.07	35.152	0.07	正常
王海峰	11.83	0.03	15.379	0.03	正常
沈樱	0	0	0	0	-
吴益峰	16.9	0.05	21.97	0.05	正常
梁好	0	0	0	0	-

(四) 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转让28笔, 共计837.0778万股; 法人股东转让1户, 215.306万股; 主要股东增持股权1户, 6.76万股; 自然人股东转让27户, 共计621.7718股; 因继承原因转让股权3户, 共计20.449万股; 司法拍卖1户, 6.76万股。

(五) 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1. 股份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被司法冻结2户, 股权数为18.6745万股, 占本行总股权的0.0782%。
2. 股份质押情况: 本行股东质押1户, 为主要股东, 质押股权数为640万股, 占该股东股权数的37.06%, 占本行总股权的1.34%。
3. 报告期内不存在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者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

(一) 董事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董事类别	任职时间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1	林 枫	男	1975.10	执行董事	2023.9.28	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	杜立群	男	1974.02	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3	徐人慧	男	1975.11	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	尹晓民	男	1962.10	非执行董事	2023.8.8	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5	吴尧安	男	1953.12	非执行董事	2023.8.8	上海越州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6	张 立	男	1966.11	非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7	张学明	男	1959.10	非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市明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8	陈月华	女	1965.03	非执行董事	2023.8.8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9	金 耀	男	1963.08	非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董事长
10	袁向东	男	1969.03	非执行董事	2023.8.8	嵊州市达意领带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
11	钱达军	男	1963.01	非执行董事	2023.8.8	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12	吴利群	女	1965.06	独立董事	2023.8.8	浙江财经大学教授
13	俞洁芳	女	1971.10	独立董事	2023.8.8	浙江大学金融系副主任
14	童列春	男	1968.03	独立董事	2023.8.8	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教授

(二) 董事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林枫	林枫，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1995年8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29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杜立群	杜立群，男，1974年2月出生，1996年9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28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行长。
徐人慧	徐人慧，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1992年12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32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尹晓民	尹晓民，男，汉族，1962年10月出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0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尧安	吴尧安，男，汉族，1953年12月出生，1973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51年，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级经济师、工程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上海越州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立	张立，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1984年11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0年，无党派人士，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嵊州市天然橡胶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学明	张学明，男，汉族，1959年10月出生，1977年10月参加工作，从事工作47年，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嵊州市明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月华	陈月华，女，汉族，1965年3月出生，1982年2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2年，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金耀	金耀，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1984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工作40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嵊州市巴贝领带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袁向东	袁向东，男，汉族，1969年3月出生，1993年2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1年，民建会员，大专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嵊州达意领带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
钱达军	钱达军，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1978年1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6年，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浙江达成凯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吴利群	吴利群，女，汉族，1965年6月出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7年，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教授，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学院教授。
俞洁芳	俞洁芳，女，汉族，1971年10月出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1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副教授，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童列春	童列春，男，汉族，1968年3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工作33年，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现任嵊州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独立董事、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二、监事

（一）监事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监事类别	任职时间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1	求依斌	男	1976.11	职工监事	2023.8	嵊州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
2	金淑君	女	1979.01	职工监事	2023.8	嵊州农商银行员工纪委副书记、纪检办主任
3	单夏军	男	1992.07	职工监事	2023.8	嵊州农商银行分理处主任
4	王樟达	男	1965.02	股权监事	2023.8	嵊州市制冷设备厂厂长
5	吴正军	男	1953.11	股权监事	2023.8	浙江金茂茶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6	胡海鹦	女	1962.06	股权监事	2023.8	嵊州市电力公司退休职工
7	袁学军	女	1970.06	股权监事	2023.8	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8	袁玉平	男	1957.04	股权监事	2023.8	嵊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9	张月飞	女	1964.11	外部监事	2023.8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系 副教授

（二）监事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樟达	王樟达，男，1965年2月出生，1983年9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2年，中共党员，大专文化，初级经济师职称，嵊州市制冷设备厂厂长。
吴正军	吴正军，男，1953年11月出生，1971年1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54年，无党派人士，初中文化，浙江金茂茶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海鹦	胡海鹦，女，1962年6月出生，1980年10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5年，中共党员，大专文化，中级经济师职称，嵊州市电力公司退休。
袁玉平	袁玉平，男，1957年4月出生，1979年10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46年，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职称，嵊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袁学军	袁学军，女，1970年6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8年，中共党员，高中文化，中级经济师职称，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月飞	张月飞，女，1964年11月出生，1988年6月参加工作，经济学硕士，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讲《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保险学》《项目融资》等课程，近5年主持并完成国家、省部级及地方委托科研项目15项，2016年主持完成的浙江省金融研究院的重大课题形成的《浙江省区域金融风险应急处置问题及对策建议》获得浙江省副省长的批示。专业基础知识扎实、知识面广，教学态度严谨，多次被评为学校优秀教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求依斌	求依斌,男, 1976 年 11 月出生, 1999 年 8 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 26 年,中共党员,本科文化,经济师,嵊州农商银行监事长。
金淑君	金淑君,女, 1979 年 1 月出生, 2000 年 8 月参加工作, 从事金融工作 25 年, 中共党员, 本科文化, 经济师、审计师职称, 国际内部注册审计师, 嵊州农商银行纪委副书记、纪检办公室主任。
单夏军	单夏军,男, 1992 年 7 月出生, 2014 年 11 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 11 年,中共党员,本科文化,嵊州农商银行金庭支行北潭分理处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经监管部门审核并符合任职条件的高级管理人员6名。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1名,董事会秘书1名,总部室总经理3名。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1	杜立群	男	1974.02	嵊州农商银行	行长
2	徐人慧	男	1975.11	嵊州农商银行	副行长
3	王海峰	男	1975.03	嵊州农商银行	董事会秘书
4	沈樱	女	1982.07	计划财务部	总经理
5	梁妤	女	1982.06	风险合规部	总经理
6	吴益峰	男	1975.11	审计部	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杜立群	见前述董事部分
徐人慧	见前述董事部分
王海峰	王海峰:男,汉族, 1975 年 3 月出生, 1996 年 9 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 28 年,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科技学院会计学专业,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沈樱	沈樱:女,汉族, 1982 年 7 月出生, 2005 年 9 月参加工作, 从事金融工作 19 年, 中共党员, 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经济专业, 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妤	梁妤：女，汉族，1982年6月出生，2005年9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19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四川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中级经济师。现任嵊州农商银行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吴益峰	吴益峰：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1998年8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26年，中共党员，毕业于兰州大学金融学专业，中级经济师、中级审计师职称。现任嵊州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马森江于2024年9月19日辞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他董事无变动。

（二）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变动。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4年1月22日，黄建苗辞去嵊州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4年3月8日，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海峰为嵊州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
2024年6月28日，任宇辞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职务；
2024年7月9日，经行长提名，聘任沈樱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24年9月19日，马森江辞去嵊州农商银行副行长职务；
2024年12月12日，经董事提名，聘任杜立群为嵊州农商银行行长。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4年，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万元)	任职时间
林枫	董事长	61.7	1-12月
杜立群	行长、执行董事	93.77	1-11月任副行长(主持) 12任行长
徐人慧	副行长、执行董事	90.62	1-12月
马森江	原副行长、执行董事	71.49	1-9月
尹晓民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万元)	任职时间
吴尧安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张立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张学明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陈月华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金耀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袁向东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钱达军	非执行董事	2.4	1-12月
吴利群	独立董事	6	1-12月
俞洁芳	独立董事	6	1-12月
童列春	独立董事	6	1-12月
求依斌	监事长	52.62	1-12月
金淑君	职工监事	32.87	1-12月
单夏军	职工监事	16.75	1-12月
王樟达	股东监事	2.4	1-12月
吴正军	股东监事	2.4	1-12月
胡海鹦	股东监事	2.4	1-12月
袁学军	股东监事	2.4	1-12月
袁玉平	股东监事	2.4	1-12月
张月飞	外部监事	6	1-12月
黄建苗	董事会秘书	5.94	1-2月
王海峰	董事会秘书	29.76	3-12月
任宇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16.61	1-6月
沈樱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16.65	7-12月
梁妤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32.72	1-12月
吴益峰	审计部总经理	33.57	1-12月

注：因本行领导班子成员2024年度薪酬上级部门尚未核定，以上为2024年度本行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测金额，其中林枫的年度薪酬未包含其在他行发放的前三年延期支付金额。

六、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在编员工人数为666人。报告期内，本行办理内退手续员工4人，办理退休手续员工28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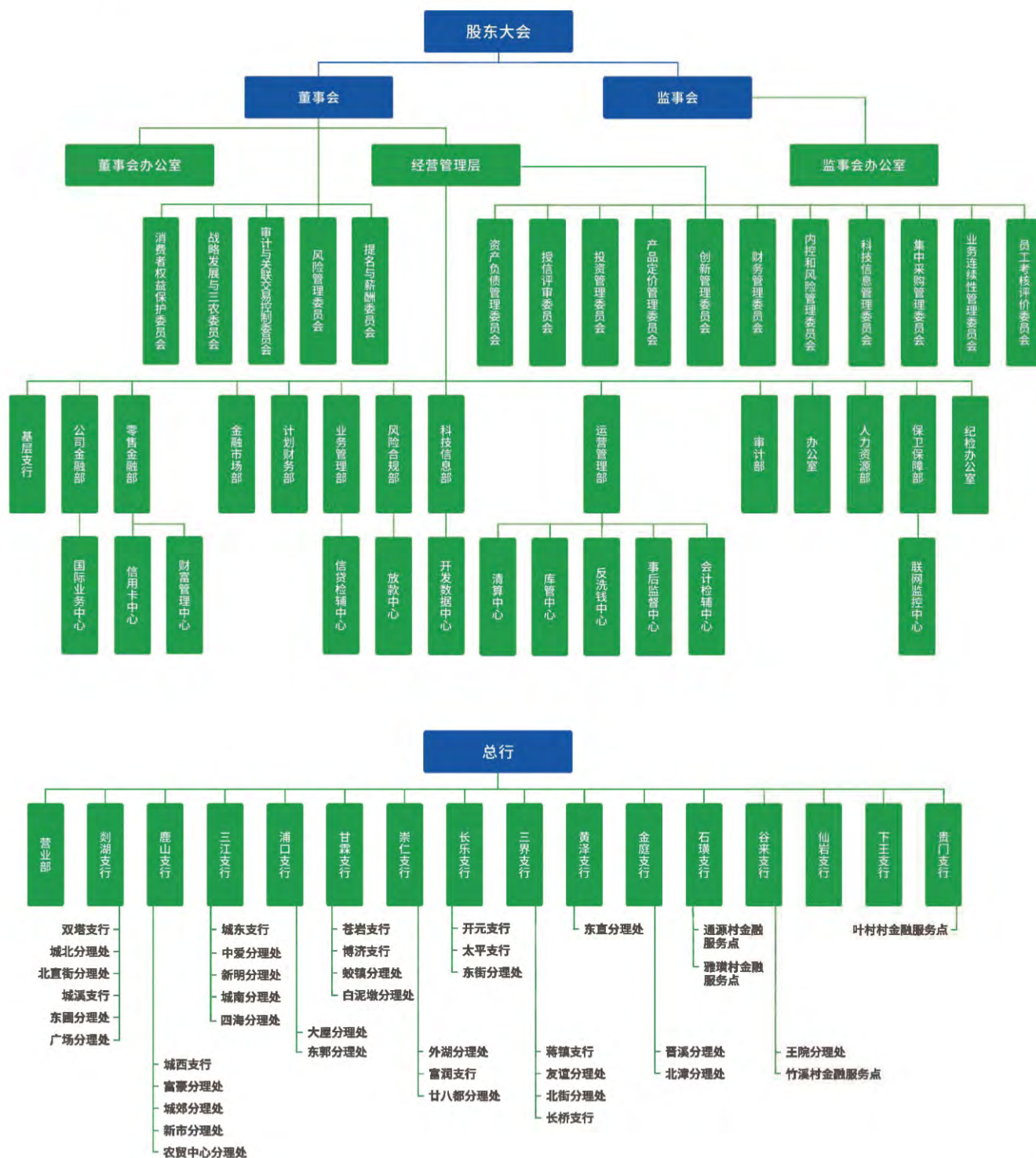
（二）员工构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在编员工岗位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岗位结构					
总行部室人数		支行网点人数			合计
在岗员工中在总行部室工作的人数	其中：操作类人数	在岗员工中在支行网点工作的人数	其中：营销人员人数	其中：客户经理人数	
170	64	496	300	150	666
年龄结构					
35岁及以下	36岁-45岁	46岁-55岁	56岁及以上	平均年龄	合计
371	180	105	10	36.19	666
学历结构					
硕士研究生	其中：全日制	大学本科	其中：全日制	大专及以下	合计
14	13	585	346	67	66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组织架构



（一）组织架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有效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本行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机制。

（二）本行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设行长室，行长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长室负责管理13个内部职能部门和16个对外经营机构。13个职能部门为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业务管理部、风险合规部、科技信息部、运营管理部、审计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保卫保障部、纪检办公室。各部门均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职责，明确了工作内容。16个对外经营机构为营业部、剡湖支行、鹿山支行、三江支行、浦口支行、甘霖支行、崇仁支行、长乐支行、三界支行、黄泽支行、金庭支行、石璜支行、谷来支行、仙岩支行、下王支行、贵门支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16个对外经营机构下辖11家二级支行、25个分理处和4个金融服务点。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机制。

二、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职责

本行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制定、修改本行章程；

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

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聘请、续聘或解聘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审议批准本行回购股份方案；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审议批准本行重大的股权投资事项；

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提出的议案；

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收购和处置事项，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混合资本债券作出决议；

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审议批准支持“三农”发展和确定涉农贷款比例、支农支小发展战略的决议；

审议适用法律、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积极听取了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了所有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并经齐蓝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4年4月25日在总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嵊州农商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53位股东（含委托代理人）出席了会议，持有表决权股份31917.2035 万股，占全部有表决权股份的86.82%，超过半数，符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见证律师俞琦、吕方达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枫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及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4年度年报审计单位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三农”金融业务开展计划》《关于审议2024年嵊州农商银行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报告》等11项决议；听取了《关于董事会对董事的履职评价及独立董事相互评价结果的报告》《监事会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关于落实监管意见及2023年度重要监管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2023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六个报告。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4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16712.32万元；
2. 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计8356.16万元；
3. 按股东持有股份总额10%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红利，计3676.32万元（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以上三项利润分配后当年利润尚余13036.01万元，与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42179万元，两项合计155215.01万元转入下一年度利润分配。

由于本行2023年末法定盈余公积余额已达18806.19万元，与注册资本金36763.1615万元之间的比例为51.1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条以及本行财务管理规定的规定，2023年利润分配中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情况：

以2023年末股本总额36763.16万元为基数，2024年按每10股送3股转增资本11028.95万元，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47792.1102万元。其中，资本公积按每10股送2股转增资本，历年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送1股转增资本。

三、董事会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

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制订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并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

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制订本行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

制订本行股份回购、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混合资本债券及上市的方案；

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

选举产生董事长，根据董事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和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决定其报酬，并授予行长授权范围；

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

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批准本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制定本行的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拟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修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

决定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并对本行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提请股东大会聘请、续聘或解聘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本行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权利。

（二）董事会构成

本行现有董事14名，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行董事中既有财务、金融等方面的知名教授，也有多名拥有丰富管理经验的企业家，整体知识结构合理，金融从业经验丰富。董事工作情况、简历详见第四节内容。

（二）董事会构成

2024年度共召开9次董事会，审议通过64个决议。具体如下：

1. 2024年1月22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会

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不良贷款呆账核销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嵊州农商银行行长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黄建苗辞去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调整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的议案》《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办理“乐赢宝”存款业务的重大关联交易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网点规划方案》等8个议案。

2. 2024年3月21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嵊州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授信75190万元的议案》《关于审议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授信70098万元的议案》等2项议案。

3. 2024年4月2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会议通过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及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和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4年度年报审计单位的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3年度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执行情况和2024年度指标设置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三农”金融业务开展计划》《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执行董事张立增持股权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关于审议2024年嵊州农商银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报告》等18项议案。

4. 2024年4月23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讯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2024年6月12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讯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嵊州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授信80190万元的议案》《关于审议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授信74098万元的议案》2项议案。

6. 2024年6月28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宇辞去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职务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总行大楼改造装修项目的议案》《关于审议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贷款“1+N”三年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嵊州市恒润房地产有限公司申请转让股权的议案》等14个议案。

7.2024年8月30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讯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5人，审议通过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二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8.2024年9月19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质量发展服务县域经济、助力金融强省建设五年规划的议案》《关于审议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4-2028年）的议案》《关于聘任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马森江辞去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等职务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对行长授权的议案》《关于制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恢复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处置计划的议案》《关于非执行董事张立及其关联方综合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报告》《关于嵊州市天然橡胶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审议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综合授信75240万元的议案》等14个议案。

9.2024年10月30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13人，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工作规则的议案》《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关于制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中取款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等4个议案。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与职责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5个委员会。

（1）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审议本行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业务及机构发展规划、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和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在董事会授权下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具体职责包括：对本行的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本行业务发展（三农）战略规划；审议本行业务（三农）的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审议本行业务（三农）风险战略规划和其他有关三农业务发展的重大事项；监督本行业务发展（三农）战略规划、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落实，对服务三农效果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战略性资本配置（资本结构、资本充足率等）以及资产负债管理目标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重大机构调整方案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重大合作、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兼并收购方案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行治理结构是否健全进行审查和评估，以保证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符合本行的公司治理标准；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协助董事会拟定董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拟定薪酬方案、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会负责。具体职责包括：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和激励方案，向董事

会提出报酬方案和激励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研究、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报董事会审议，并按年度考核；在本行董事会的授权下，对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核，并对基本称职、不称职人员提出减勉或调整意见。

（3）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对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对本行关联方的确认，对本行关联交易的审核和备案，并对董事会负责。具体职责包括：向董事会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采取合适措施监督外部机构的工作，审查外部审计机构的报告，确保外部审计机构对董事会和本委员会的最终责任；监督本行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本行的内控制度；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管理关联交易，并制定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负责确认董事会办公室难以确认的关联方，并向董事会报告；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的种类进行界定；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重大关联交易并提出意见，控制关联交易风险；负责审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事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按照本行章程设立的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在其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审定本行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对董事会负责。该委员会由3至10名成员组成，其中董事不少于3名；设主任一名，负责主持该委员会工作；主任由本行董事长提名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具体职责包括：监督和评价高级管理人员在信贷、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审核本行行长关于本行重大业务政策、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的报告；审核本行资产风险分类、减值准备提取、呆账准备提取；审核对外担保等有关事项；审核本行呆账核销；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5）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牵头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本行其他部门及分支机构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对董事会负责。该委员会由全体高级管理层及各部室负责人组成，设主任一名，由行长担任。具体职责包括：拟订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目标与方针政策；拟订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性管理制度；督促分支机构有效执行和落实相关工作；定期听取本行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并将相关工作作为信息披露的重要内容；负责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分支机构相关履职情况，并向董事会提交报告；依法受理金融消费者的重大投诉、举报或者建议，并对其诉求所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或者处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相关工作职责。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		
		职务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1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负责人	林枫	否
		成员 1	徐人慧	否
		成员 2	吴尧安	否
		成员 3	陈月华	否
		成员 4	俞洁芳	是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		
		职务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负责人	俞洁芳	是
		成员 1	林枫	否
		成员 2	金耀	否
		成员 3	张学明	否
		成员 4	吴利群	是
3	风险管理委员会	负责人	林枫	否
		成员 1	杜立群	否
		成员 2	尹晓民	否
		成员 3	童列春	是
		成员 4	俞洁芳	是
4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负责人	童列春	是
		成员 1	俞洁芳	是
		成员 2	钱达军	否
		成员 3	吴利群	是
5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负责人	杜立群	否
		成员 1	徐人慧	否
		成员 2	张立	否
		成员 3	袁向东	否
		成员 4	童列春	是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项)
1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7	11
2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3
3	战略发展与“ 三农” 委员会	4	12
4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7	20
5	风险管理委员会	17	60

（五）下一年度工作目标

基于当前形势与发展实际，董事会提出2025年的目标任务：

1. 各项存款余额增加4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增加35亿元，存贷款市场份额保持基本稳定；
2. 五级不良贷款率控制在1%以内，确保全年安全无事故，运行平稳，各类监管指标符合“好银行”标准；
3. 全年实现利润5.8亿元，净利润4.4亿元；
4. 全年实现安全无重大责任性事故。

按照上述要求和工作目标任务，今年董事会将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1. 公司治理向“优”迈进，走好规范运作之路。一是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做实“越美党建”品牌，深化“一支部一特色”工作。二是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行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为本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三是持续规范董事会运作机制，建立并执行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制度，明确对失职和不当履职行为追究责任的具体方式；进一步规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提升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效率和水平。四是持续完善信息披露机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监管要求编制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提升本行的公信力和透明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五是持续加强股东及关联方管理。

2. 主责主业向“深”扎根，走宽特色经营之路。一是全面支持实体经济。紧紧围绕两重两新、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普惠等领域，高标准推进“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深入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扩大应用“无还本续贷”等政策，配备专项利率优惠项目。二是加快推进政务金融。加强与政务服务中心的全面合作，涵盖业务协同、数据共享、活动承办、渠道布局等多方面合作场景，以“政务+金融”的联合模式释放“1+1>2”的聚合效应。三是统筹优化业务结构。坚守做小做散市场定位，强化公私联动、交叉营销、客群分层管理，推动“整企、整园、整圈”授信，加大增量贷款投放。构筑差异化、多元化的国际业务发展机制，探索国际业务发展增长点。加强权益平台推广使用，将商圈建设、资金结算、存贷营销相结合，延伸线上场景平台服务。

3. 经营管理向“精”聚焦，走强质效并行之路。一是聚焦财务管理增效益。深化管理会计运用，常态化开展FTP定价调整，推动管理会计与经营实践的相互渗透、数据分析与经营决策的相互融合。二是聚焦队伍管理增活力。加大后备干部选拔和培养，按照中层干部队伍数量2:1建立储备库，打造一支结构合理、素质过硬、能力突出的“后备军”。三是聚焦运营管理增效率。推行集约化、共享化、专业化的总部集中作业模式，组建集中作业中心，推行轻型化、智能化、特色化的网点运营模式，科学布局智能柜机和自助机具，确保现金智能柜网点覆盖率达到70%，分流率达到55%；持续推进“一支行一特色、一网点一亮点”工作。

4. 风险防控向“严”发力，走稳安全发展之路。一是严抓信用风险管控。强化业务拓展中的风险防控第一道关口，提高风险源头管理意识。二是严抓内控合规管理。梳理各条线操作环节的“责权利”，开展内控制度的“废改立”，推进制度整改和流程完善，实现合规关口前移。三是严抓安全稳健经营。推进网点装修改造及物防、技防改造，高质量完成第九轮安全评估工作。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问题整治、应急演练等，牢牢守住不发生责任性安全事故和安全生产案件的底线。加大金融反诈宣传力度，坚持人防技防同步发力，加强警银协作联动，严防涉诈和洗钱风险。

四、监事会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权益。

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审核本行定期和临时披露信息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检查和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

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工作；

对董事、董事长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质询；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或职责。

（二）监事会构成

本行现有监事9名，其中职工监事3名，股权监事5名，外部监事1名，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等形式，对本行决策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听取管理层工作报告、进行专题调研和实地考察等方式，对本行的经营状况、风险管理、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积极维护了本行、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监事工作情况、简历详见第四节内容。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2024年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12项决议，具体如下：

1. 2024年1月22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9人。会议听取了《关于修订〈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的议案》《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办理“乐赢宝”存款业务的重大关联交易报告》《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网点规划方案》《2023年度员工行为管理情况报告》《2023年工作总结与2024年工作计划》《2023年审计工作情况及2024年审计工作思路》《2023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23年12月末关联方名单》《2024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书》《2023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反馈结果》《关于人工智能伪造物指征得风险技术的通知》等11个事项。

2. 2024年4月2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专项审计报告》《监事会关于对经营层2023年度工作专项审计报告》《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的管理建议书》《监事会关于对经营层的管理建议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报告》《监事履职评价结果报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果报告》《2023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关于“十四五”规划及2023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监事薪酬方案的报告》等议题。

3. 2024年6月28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题。

4. 2024年9月19日召开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9人。会议听取了《2023年度年报审计后续整改落实跟踪审计报告》《2024年6月末关联方名单》《“审计质效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方案》《2023年薪酬管理情况报告》《非执行董事张立及其关联方综合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二季度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执行情况报告》《2024年公司治理监督管理评估反馈结果》等报告。

五、高级管理层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业务经营和行政管理。本行制定了《行长工作规则》《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范围、议事程序和报告路径，保障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行职责，规范开展经营。

（二）高级管理层构成

本行经监管部门审核并符合任职条件的高级管理人员6名。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1名，董事会秘书1名，总部室总经理3名。高管人员任职、简历详见第四节内容。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末，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共3人，分别是吴利群、俞洁芳和童列春，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1. 独立董事 吴利群：女，汉族，196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学历，现浙江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教授，2019年12月19日经本行股东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2023年8月15日起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2. 独立董事 俞洁芳：女，汉族，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任副教授。2023年8月15日起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3. 独立董事 童列春：男，汉族，1968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民商法，博士研究生，现任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年8月15日起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任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11项议案，董事会会议9次，其中现场会议5次，通讯会议4次，共审议通过64项议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0次，审议通过106项议案，其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7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5次，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会议4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7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17次。独立董事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姓名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战略发展与“三农”委员会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吴利群	1/1	9/9	7/7	/	/	7/7	/
俞洁芳	1/1	9/9	7/7	/	4/4	6/6	17/17
童列春	1/1	9/9	/	5/5	/	7/7	17/17

（三）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4年，独立董事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重点关注了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1月22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交的关于解聘和聘任董事会秘书发表独立意见；对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企业办理“乐赢宝”存款业务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对本次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2.2024年4月2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及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聘请2024年度年报审计单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本次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3.2024年4月25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2023年度股东大会提交的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和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以及对本次股东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4.2024年6月28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交的关于聘任和解聘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规则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本次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5.2024年9月19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的聘任行长、免去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解聘副行长、非执行董事张立及其关联方综合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本次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6.2024年10月30日，独立董事吴利群、俞洁芳、童列春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交的聘任副行长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本次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发表独立意见。

2024年度，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无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发生；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

2024年，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为本行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独立董事能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对每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能够事先对本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了解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本行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用实际行动来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结合自身经营和行业趋势，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助力本行提升管理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此外，独立董事注重与本行高级管理层、总行相关部门及其他董事的沟通交流，深入了解本行本行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本行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决策所需的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履职尽责，为本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长期稳健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维护了本行、全体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来，独立董事将继续保持独立性，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为本行创造更大价值。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一）外部监事基本情况

外部监事 张月飞：女，汉族，1964年11月出生，民建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经济学专业，硕士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系副教授，2023年8月8日经本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二）外部监事出席会议及履职情况

2024年度张月飞监事共出席股东大会1次，监事会4次，列席董事会4次。2024年4月25日，对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的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报告、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独立客观监督。张月飞监事能认真参加监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积极列席董事会，对提交监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能够事先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了解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本行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能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适时提出管理建议，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

八、薪酬管理

（一）薪酬管理架构与决策程序

本行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是董事会根据本行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本委员会在其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拟定董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拟定薪酬方案、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会负责。

为规范员工考核评价工作，本行成立员工考核评价委员会，委员会在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下设办公室，负责研究审议员工年度考核评价、员工绩效考核体系的推进等工作。

（二）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其他薪酬、绩效薪酬和专项薪酬四部分组成。员工的固定薪酬是指行员等级工资。其他薪酬主要是指各类补贴，包括交通补贴、住房公积金、高温补贴、加班补贴等。绩效薪酬主要是指总行及相前业务部室根据各岗位特性设立的绩效薪酬，包括机构绩效薪酬、依据岗位职能设立的岗位业绩绩效薪酬等。专项考核薪酬主要是指总行及相关业务部室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的专项考核配套薪酬，包括劳动竞赛及其他总行确定的专项考核配套薪酬。

2024年度共计发放薪酬15522万元。本行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按照相关薪酬考核制度考核发放，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的董事、监事薪酬根据省行相关薪酬考核办法核定的年薪发放。及人员进行询问，能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适时提出管理建议，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薪酬依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化、兼顾公平”的原则，合理确定员工薪酬分配关系。其中固定薪酬以员工行员等级为分配依据，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各考核办法，将业绩表现、资产质量、合规经营等作为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主要标准，实行月度预发、年度结算，并按相关管理办法实行延期支付。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制定《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分理处主任及以上管理人员、客户经理、会计主管、业务主管等相关岗位人员绩效薪酬40%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在延期支付时段中遵循等分原则，2024年度对3名员工的延期支付薪酬实行扣减、止付等情况。班子成员薪酬按省行薪酬管理办法进行核定，其绩效薪酬50%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在延期支付时段中遵循等分原则。

（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具体薪酬信息

2024年度共计发放薪酬15522万元，其中领导人员293.4万元，其他分理处主任及以上管理人员、客户经理、会计主管和业务主管等重要岗位人员为5379.67元。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4年，本行制定了《全员薪酬考核指导意见》。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每年制定部室、支行和相关岗位绩效考核办法，围绕本行工作重点，坚持夯实基础、合规引领、突出主业的考核主方向，建立具有针对性和导向性的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员工收入与本行、部门等绩效考核结果挂钩体系，激发员工活力，持续提升本行经营管理水平与竞争能力。至2024年末，本行各项存贷款总额突破900亿元，全行资产规模、存贷款规模、市场份额、税收贡献等指标持续稳居县域同业首位，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跃上新台阶。本行始终践行“嵊州人自己的银行”担当，荣获“富乐嵊州建设贡献奖”--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市长质量奖、优秀金融机构、嵊州市国企金融类纳税20强等殊荣，坚定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在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普惠金融等方面积极作为，社会影响持续扩大，企业形象日益提升。

（七）超过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本行2024年度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九、关联交易

本行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方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及本行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自然人1126人，关联法人181家。关联自然人中董事14人，监事9人，高级管理人员4人（不含自然人董事与监事），其他关联人1099人；持有或控制本行1.00%以上股份法人企业7家，其他关联法人企业174家。本行无持有或控制5.00%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

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净额为621168.88万元，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金额为93221.14万元，贷款用信余额74373.58万元。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金额最高为嵊州市和悦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金额8740.0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1.41%，未超过资本净额的10%；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金额最高为麦地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金额22360.0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3.60%，未超过资本净额的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金额为93221.14万元，占资本净额的15.01%，未超过资本净额的50%。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1.2024年1月，非执行董事陈月华及其关联方存款类关联交易合计不高于人民币6亿元；
- 2.2024年9月，非执行董事张立及其关联方综合授信12240万元。

十、本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 1.业务方面：本行业务独立，自主经营，结构完整。
- 2.人员方面：本行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
- 3.资产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 4.机构方面：本行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
- 5.财务方面：本行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绍兴监管分局2024年对本行公司治理监管评级结果，2023年度，本行合规性评价得分88.42分、有效性扣分7.5分，加分得分2分，公司治理监管评价总分80.92分，不存在调降评级事项，评价等级B级。

十二、其他

- 1.本行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本行无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

第六节 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

一、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本着理性、审慎的原则，积极适应监管格局的变化，不断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做好各类风险防范措施，着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一）信用风险

2024年末，本行贷款余额3740531.35万元，比年初增加462832.58万元，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31076.05万元（其中次级类贷款12265.93万元，可疑类贷款9333.01万元，损失类贷款9477.11万元），比年初增加1475.68万元；五级不良率0.83%，比年初下降0.07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42658.31万元，比年初增加11861.61万元，占比1.14%，比年初上升0.2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32350.72万元，比年初增加1136.6万元，逾期贷款率0.86%，比年初下降0.09个百分点，风险基本可控。累计新增不良贷款17179.39万元，累计处置不良贷款15703.70万元，处置不良与新增不良比例为91.41%。逾期60天以上贷款基本反映为不良，资产风险真实反映。

（二）市场风险

2023年修订了《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岷农商银〔2023〕232号）等制度，补充了市场风险计量系统的假设前提和参数的定期评估设立等相关条款，进一步完善了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市场风险管理职责做好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预警同时，对新产品、新业务中所包含的市场风险及时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风险合规部审核相应的操作和风险管理流程，及时向董事会和高管层提供市场风险分析报告。

（三）流动性风险

2024年末，本行存款余额达509.87亿元，比年初增加34.06亿元，其中活期存款116.88亿元，占存款总额的22.92%；定期存款392.99亿元，稳定性较高的定期存款占定期存款总额的比例达57.77%。各项贷款余额374.05亿元，较2024年初的各项贷款总额327.77亿元增长46.28亿元，增幅14.12%。2024年存款期限与贷款期限错配情况较为合理，短期内未有明显期限存款未能覆盖贷款的情况，存贷结构造成的流动性风险较低。2024年末，本行存贷比为73.36%；核心负债依存度为72.39%；人民币超额备付率为2.85%；流动性比例为129.51%；流动性缺口率为19.99%；流动性匹配率170.31%；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751.50%。从流动性监管指标来看，均高于监管标准。总体来说，本行资金头寸充足，支付能力较强，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四）操作风险

2024年以来，本行按照“全面覆盖，有效制衡，监测评估，完善提升”的原则，通过强化专项排查，优化制度环境、提升合规理念等措施，不断提升本行操作风险防范能力，有效防范风险事件。一年来，本行组织开展了员工行为合规性“飞行检查”、信贷规范化检查、科技规范化检查、数字金融业务转型检查、内控制度执行审计等相关操作风险排查，在各项内外部检查中共计发现问题1470个，累计处罚1557人次，核减薪酬195160元，扣罚违规积分1210分，纪律处分5人次，未发现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本行建立了与目前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在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的基础上，实现了业务全覆盖，基本能够保证一线业务人员按照规范进行操作。

（五）声誉风险

2024年度，本行累计受理消费者投诉182起，其中重复投诉45件，剔除后，实际投诉137件，比上年度增加14起；投诉业务类别涉及人民币储蓄类、银行卡类、贷款类等，主要为服务设限、服务态度、办理业务效率等问题。

本行风险合规部是消费投诉处理的主管部门，各支行承担消费投诉处理的主体责任，各级分别落实专人负责做好日常消费投诉处理工作，做到消费投诉件的接收、流转、处理、回复过程闭环管理。2024年度受理的消费投诉均能积极处理，全年未发生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负面舆情、重大突出事件及诉讼、仲裁等情况。

修订完善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制度，完善了消费者投诉处理、纠纷多元化解、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等相关内容，进一步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质效。并将消保审查嵌入审批流程中，对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业务规则等内容做到消保审查全覆盖，以最大限度保障消费者权益，2024年度共计审核消保事项64条。

（六）洗钱风险

2024年度，本行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主动承担反洗钱主体责任，完善组织架构和领导体系。全行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法律义务，将反洗钱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对照《浙江农信反洗钱岗位履职指引》以及本行反洗钱相关制度规定，严格按照人民银行及上级监管部门要求，组织开展反洗钱评估、检查、培训与宣传等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反洗钱制度规定有效落实，形成高层重视、中层落实、基层执行的反洗钱工作氛围。

2024年度共上报大额交易报告736条，处理可疑案例3546例，排除3533例，上报一般可疑交易报告13例、重点可疑交易报告1例。

（七）其他风险

2024年以来，本行按照“科学分析预测，严格落实执行”的要求，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控相关工作，较好的完成了银保监局下达的大额贷款风险管控目标任务，截至12月底，大额风险暴露余额为3482678.61万元。我行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8.66%，低于15%法定值，最大单家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3.12%，低于10%法定值，贷款客户为嵊州蓝焜置业有限公司；非同业集团及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14.66%，低于法定值20%，最大单家集团客户为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为12.75%，低于法定值25%，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满足监管要求，控制在年度管控目标内，全面完成了管控目标。

在国别风险、战略风险、法律风险等方面，本行或多或少存在以上各类风险。在防范各类风险过程中，需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尽早识别、及时发现、稳妥处置，确保不发生实质性风险事件。

二、内部控制

（一）总体目标

本行内部控制总体目标包括：保证国家有关经济金融法律法规及规章、监管规则的贯彻执行和有效落实；督促全行工作人员有效履职，保证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本行建立并持续完善有效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公司治理架构；保证本行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二）具体措施

一是加大制度建设力度。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本行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制定全面、系统、规范的业务制度和管理制度，并定期进行评估，做好制度保障。

二是合理制订年度及中长期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通过制定合理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使全行员工有奋斗目标，通过扎实地工作，有实现可能性。

三是加强内控检查和内部审计。通过建立内部控制评价质量控制机制，对评价工作实施全流程质量控制，确保内部控制评价客观公正。

四是做好内部控制考评。通过建立科学的绩效考评体系、合理设定内部控制考评标准，对考评对象在特定期间的内部控制管理活动进行评价，并根据考评结果改进内部控制管理。

五是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通过培育良好的企业内控文化，引导员工树立合规意识、风险意识，提高员工的职业道德水准，规范员工行为。

三、内部审计

本行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一审计部，审计部在本行党委、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向其负责并报告工作，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是内部审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本行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并为独立、客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

审计部负责对本行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公司治理和重要岗位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等实施审计监督、评价、建议和督促审计整改，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和内部控制缺陷向高级管理层和监事会报告，充分发挥内部审计“最后一道防线”的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浙江农商银行联合银行甬绍舟审计中心“审计质效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目标，推进审计工作建设，切实发挥审计监督的独特作用，有效实现以高质量审计服务保障本行高质量发展。

一是内审质量管控进一步提升。2024年度，本行紧盯“关键事”与“关键人”，累计实施完成31个审计项目，发现问题319个，形成审计取证单279份，下发审计意见162条，对涉及问题的相关责任人问责240人；按照《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内部审计操作规程》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审计流程与工作要求，提升审计报告涉及的数据正确、内容完整、规范、清晰，审计意见建议有针对性，整改要求有严肃性、可操作性。

二是审计监督效能进一步亮化。2024年度，本行落实主审对审计项目的问题建立建好审计问题库，按季对前期审计反映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跟踪督促；在7月份与12月份各开展一次审计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专项审计；修订印发本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认定和整改责任追究办法》，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有效推进审计问题的整改落实；按季组织召开监督联席会议，对上季度审计（检查）发现的问题与整改情况进行交流沟通，并确定下季度的推进措施与监督目标，切实落实整改内外部各类检查（审计）发现的问题，破解“屡查屡犯”难题。

三是审计队伍建设进一步过硬。2024年度，通过制订内部审计绩效考核合约，充分调动内审人员工作积极性；按季开展内部审计“研思会”、参加各类审计业务培训、组织内审人员外出参与行业审计等方法，提升本行内审人员知识储备与审计能力水平。

第七节 社会责任报告

2024年，嵊州农商银行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和嵊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级监管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高质量发展主线，围绕“夯基础、拓普惠、控风险、谋新篇”四个目标导向，扎实服务实体，有效管控风险，切实提质增效，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步，以实干实绩交出了五张好于形势、好于预期的“高分答卷”。

一、聚焦主责主业，奋力交出量质双升的“发展答卷”

一是存贷规模再攀新高。截至2024年末，存款余额达509.87亿元，较年初增加34.06亿元，增幅7.16%；各项贷款余额374.05亿元，较年初增加46.28亿元，增幅14.12%；存贷款规模、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全市第一，以更加稳健态势保持量的合理增长。

二是资产质量稳步提升。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3.11亿元，较年初增加0.15亿元；占比为0.83%，较年初下降0.07个百分点；拨贷比、拨备覆盖率分别较年初上升0.33个、100.38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等主要指标均优于监管标准，进一步控制了风险点、增厚了安全垫、夯实了资本金，以更加有力举措推进质的有效提升。

三是经营效益稳中向好。实现拨备前利润10.30亿元，同比增长1.58亿元，增幅18.11%；净利润4.52亿元，同比增长0.34亿元，增幅8.16%；全年缴纳税额1.64亿元，居全市金融机构首位，实现自身经营效益和地方财税贡献的双升共赢。

四是社会形象日益彰显。连续多年荣获“浙江省民企最满意银行”县级机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组织“慈善一日捐”公益活动，向红十字会一圈一杆一绳防溺水专项捐赠15万元，向慈善总会暖心无忧基金公益捐赠50万元。

二、围绕中心大局，奋力交出加力加码的“普惠答卷”

一是聚力服务民营小微。扎实开展增户扩面工作，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创新推出“公积惠企贷”“小微速贷”等特色产品，强化“首贷户”服务，大力推广“浙企智管”“企业互联”等数智化产品，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全过程服务闭环。截至2024年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94.62亿元，较年初新增30.04亿元，增幅18.25%。

二是大力服务新质生产力。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等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推动科技金融重点支持领域市场主体实现融资需求“应接尽接”、惠企政策“能享尽享”。截至2024年末，为455家科技型企业提供资金支持44.05亿元。

三是倾力服务乡村振兴。积极对接2024年共富基金项目和市级“飞地”抱团项目，累计发放“越美强村贷”16.96亿元，助力212个村集体经济组织拓宽增收渠道。搭建“浙农经管”“1+7+N”系统架构，实现全市269个村社全覆盖，服务农户21.12万户。

三、凝聚政银合力，奋力交出惠民便民的“民生答卷”

一是深化医银合作。推动政务服务专区标准化建设，打造医保服务代办网点和站点，持续推动医保服务下沉。推进三代市民卡换发，累计发放三代市民卡22.74万张，占全市发卡总量的60.73%。

二是做深养老金融。向嵊州市养老机构专项授信5亿元，引导更多信贷资源向养老产业倾斜。开展老年友好型银行建设三

年行动，建设全市首家“越美银色家园”，围绕“五个一批”构建“五位一体”养老金融服务体系。

三是助力扩中家庭。强化“财政+金融”双向发力，以“共富”系列扩中贷款为切入口，深入开展家庭建档、信用评价、需求分析，推动扩中家庭精准画像工程，助力扩中家庭实现多元化增收致富。

四、坚持守正创新，奋力交出敢闯敢试的“创新答卷”

一是抓好网点转型。深入创建“一支行一特色”，探索创建适老服务网点、科技支行等，加大现金功能智柜布放，提升集中作业覆盖率，搭建“越美客户权益平台”，加大RPA应用场景开发力度，推动网点向智能化、轻型化、集约化转型。截至2024年末，新增布放现金功能智柜24台，现金智柜网点覆盖率达到57.69%。

二是抓细队伍建设。推动薪酬改革，组建业务主管队伍，大力选拔客户经理、财富经理、厅堂经理等营销序列人员，开展全行员工双选双聘工作，进一步增强队伍生机活力。截至2024年末，综合柜员占比较年初下降5.19个百分点，客户经理占比较年初上升1.14个百分点。

三是抓实降本增效。发挥FTP价格导向作用，政策性调节FTP定价曲线。开展2024年“精细管理、降本增效”行动，从稳息差、拓中收、降成本、优考核、精管理五方面推进增收节支。多频动态调整存款挂牌利率，强化存款成本管控。截至2024年末，存款付息率为2.24%，同比下降8BP，降幅3.35%；成本收入比28.97%。

五、强化党建引领，奋力交出可感可及的“文化答卷”

一是擦亮越美党建品牌。聚焦“建章立制、党业融合、规范管理”三大模块，构建“运行”“创新”“保障”三大品牌机制，建立健全党建品牌体系。持续深化“一支部一特色”，完成5家特色党支部的提升改造工作，持续充实党建品牌矩阵。

二是打响企业文化品牌。高质量举办70周年行庆典礼暨品牌发布会，发布全新品牌形象宣传片和行志，推出吉祥物“剡宝”，为全行经营发展提供坚实文化支撑。

三是厚植传统文化基因。大力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建设具有农商特色的清廉、合规、诚信文化体系。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八年来开展“越美?金融大讲堂”1890场，金融知识宣讲覆盖全市近12万人次。持续释放“文化+金融”赋能作用，为越剧及相关文化企业提供资金支持超26亿元。

2025年，嵊州农商银行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紧跟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各级监管部门和嵊州市委、市政府的战略步伐，盯短板、优结构、提管理，做深做实、做响做亮“乡村振兴主办银行、民营小微伙伴银行、普惠金融主力银行”特色品牌，保量高质推进可持续发展，为绘就中国式现代化富乐嵊州美好蓝图贡献农商力量。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等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事项。

四、行政处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行未受到上级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行无其他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2024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二、本行章程

（以上请另见文件）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审查意见

本监事会经审查后认为：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度经营中贯彻了全面、审慎、有效、独立的内控原则，管理层重视对经营风险的控制，防范各类风险的工作措施基本到位。下属机构、内设部门的设置和运作符合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部门、人员的风险管理职责和操作权限较为明确，信息沟通反馈渠道畅通，董事会和经营层能及时获得内部控制状况信息。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客观、准确地反映了该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在业务经营决策过程中符合审慎经营原则，所有重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合实际，积极有效；经营层能够切实贯彻董事会各项决策，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要求开展工作，运作行为规范，措施得力，成效明显。年度内未发现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在履行职责时违反法律法规、嵊州农商银行章程和故意损害嵊州农商银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监事长：



2025年4月2日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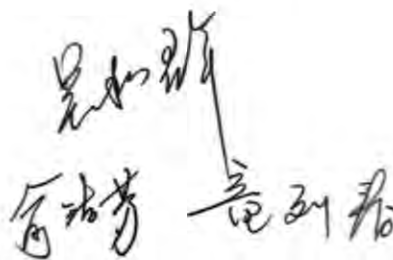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关于 2024 年度报告 审查意见书

经审查，本人认为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度经营管理活动中坚持了审慎经营的原则，各项重要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法人治理规范要求，经营活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嵊州农商银行章程和故意损害股东及相关利益人利益的行为。

年度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中所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完整、准确。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吴如群' (Wu Ruqun) and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金瑞芳' (Jin Ruifang). Both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 flowing style.

2025年4月2日



越美农商 越来越好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嵊州市剡湖街道官河路398号

☎ 0575-83181288